

單位：件數

製表日期：108年02月02日

表106-3-0(105年度)綜稅基本稅額件數5分位申報統計表

分位別	繳納基本稅額單位	合計	綜合所得淨額	海外所得總額	保險給付		有價證券交易所得	非現金捐贈金額	員工分紅配股時價超過面額部分	申報大於歸戶所得戶數	歸戶所得來源		每戶平均件數
					非死亡給付	死亡給付淨額					本縣市	外縣市	
第1分位	163	469	27	394	43	2	2	1	0	54	202	267	3
第2分位	163	745	141	564	40	0	0	0	0	57	378	367	5
第3分位	163	833	163	629	39	1	0	1	0	66	424	409	5
第4分位	162	917	161	715	36	1	0	4	0	58	501	416	6
第5分位	162	896	161	690	38	2	4	1	0	69	446	450	6
合計	813	3860	653	2992	196	6	6	7	0	304	1951	1909	5

一、說明：(一)繳納基本稅額單位，係指基本稅額大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單位。

(二)本表所指之件數，係以歸戶資料計算之件數。

二、本表使用說明：(一)本項統計資料來源為綜合所得稅申報核定資料，不含分離課稅、免稅及非課稅所得，本統計表資料不宜作為貧富差距之比較。

(二)不同分位數據之比較會產生不同結果，分位越小比較的結果會越極端，統計資料尚不完整，統計數據僅供參考。

三、本表以綜合所得總額切分位。

四、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，未納入「政府移轉支出」各戶所得、免稅所得、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，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，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。